



岳飞画像

## 故宫的书法风流④

建炎三年(公元1129年)七月,赵构升杭州为临安府,但即使在“山外青山楼外楼”的临安,赵构依然“安”不下来,哪怕临时安顿一下都成了奢望。南下的金军突破了长江防线,逼得赵构还得跑。

待从头,收拾旧山河:  
铁画银钩的岳飞法书(四)

□祝勇

## 壹

每攻必克  
屡挫金军收复建康

那时的赵构,心里一定会涌起李白一句诗:“何处是归程?长亭更短亭。”问苍茫大地,哪里是这场超级马拉松的终点呢?他的命,似乎就是“永远在路上”。宰相吕颐浩提议:“金人既渡江,必分遣轻骑追袭,今若车驾海舟以避敌,既登海舟之后,敌骑必不能袭我。江、浙地热,敌亦不能久留。俟其退去,复还二浙。彼入我出,彼出我入,此正兵家之奇也。”看来这陆地上没有安全的地方了,只有大海是安全的,金军铁骑再强悍,也没有办法在大海上驰骋吧。

这真是一个好主意,赵构如醍醐灌顶,突然感到他的生活充满阳光。方针已定,就时不我待,他立即经越州(今浙江省绍兴市)转往明州(今浙江省宁波市),命人紧急募集海船二十艘,在腊月中旬,终于在定海县(今浙江省镇海县)登船,像孔子说的那样,“乘桴浮于海”了。

这汪洋中的一条船,在坐满朝廷官员和“百司禁卫”,装满文书档案、生活用品的另外十九艘船的陪伴下,组成了一支浩荡而奇特的船队,仿佛华灿的海市蜃楼,出现在台州到温州一带的海域中,让金军鞭长莫及。什么叫望洋兴叹?金兀术此时的感觉就是望洋兴叹。望着茫茫无际的海洋,金兀术一定在心里叫苦:小构子,你可太能跑了,算你狠,都跑到海上了,这一局,你赢了!

第二年(公元1130年)四月,金兀术率领他的军队,心不甘地从长江边撤离,沿着来时路,奔回北方的千里沃野。直到这时,赵构才长吁一口气,在越州舍舟登岸。但他心有余悸,等到绍兴二年(公元1132年)春天,才又回到他的醉梦之乡——临安。

岳飞,就是在这个历史节点上出现的。

岳飞二十二岁从军,靖康之变那年(公元1127年),他刚二十五岁,因在开德府(今河南省濮阳市)、曹州府(今山东省定陶县西)击败金军而升任武翼郎。他在战斗里成长,受到宗泽赏识。到建炎四年(公元1130年),金军从长江沿岸撤退时,岳飞在建康(今江苏省南京)城南三十里的清水亭,没有等张俊的命令就下令自己的部队拦腰截击金军。仓皇中,金

“岳飞书法”,已经超出了书法史的意义,而成为一个民族的精神标识。



宋高宗《付岳飞》御札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

军死伤无数,在长达十几里的战线上,留下了无数尸体,才向北方遁去。

岳飞乘胜收复了建康,将金军彻底逐出江南,宋金战争从此进入相持阶段。收复建康四年后,也就是赵构从海上回到临安两年后的绍兴四年(公元1134年),岳飞又进军长江中游,接连收复了襄汉六郡,在抗金战场上威风八面,连金兀术都仰天长叹“过江艰危”了。那一年,岳飞虚岁才三十二岁。

宋史研究大家邓广铭先生说:“岳家军这次出师,竟是每战必胜,每攻必克”,“这是自南宋建国以来还不曾有人建立过的功勋”。所以当捷报传到临安,赵构都感到很习惯。他对签书枢密院事胡松年说:“岳飞行军极有纪律,这是我早就知道的,却没有料想到他能这样地破敌立功。”

## 贰

横空出世  
成为“中兴四将”之一

远在临安的宋高宗喜闻捷报后,非常高兴,授予岳飞清远军节度使,成为与韩世忠、刘光世、张俊并列的南宋“中兴四将”,还给岳飞写了亲笔赐书,于是有了笔者在《故宫的古物之美2》里提到过的那份御札:

卿盛秋之际,提兵按边,风霜已寒,征取良苦。如是别有事宜,可密奏来。朝廷以淮西军叛之后,每加过虑。长江上流一带,缓急之际,全藉卿军照管。可戒飭所留军马,训练整齐,常若寇至,蕲阳、江州两处水军,亦宜遣发。如卿体国,岂

待多言。付岳飞。

字里行间,也隐隐地透出一丝忧虑:“如卿体国,岂待多言。”就是要岳飞体认皇帝的心思和国家的状况,要一心一意为皇帝着想,替皇帝办事。这也是向岳飞敲响了警钟,皇恩浩荡,天威不可犯!

国家危难之际,岳飞的“横空出世”,对赵构来说,的确是喜忧参半。

喜的是,赵构终于无须再跑了,在“暖风熏得游人醉”“乱花渐欲迷人眼”的都城临安,他可以舒适地“安”、放心地“迷”了。为此他要感谢岳飞,岳飞就是他的大恩人,没有岳飞,他还不知要跑多久,跑到哪里去。正是因为岳飞这两大战役的胜利,使赵构的屁股能够在龙椅上坐稳。绍兴四年(公元1134年)是宋代历史的一个转折点,此后的大宋已经不再像靖康之变时那样弱不禁风,此时的南宋已经有了岳家军,岳家军凯歌高奏,不仅使南宋有了与大金抗衡的能力,甚至已经拥有了反击的资本。

为了表彰岳飞的功勋,他将岳飞晋升为清远军节度使、湖北路荆襄潭州制置使。绍兴六年(公元1136年),又任命岳飞为湖北、京西路宣抚副使,不设正使,用今天话说,是副职主持工作。

但另一方面,军队犹如双刃剑,可以克敌,也可以伤己。假若武将不听使唤,任性起来,以他的实力,岂不够朝廷喝一壶的?

因此,宋代的武将,本身就处于一个巨大的悖论之中。大敌当前,保家卫国,他们责无旁贷,但另一方面,功劳太大也不

行,否则拥重兵,挟战功,凌驾君权之上,势所难免,这也是绝对不能容忍的。以赵构、秦桧之力,掌控一只猫、一条狗还绰绰有余,要控制一只虎、一头豹,绝对费劲。

越是需要军队,越是要提防军队。于是,宋朝历史上的第二次削兵权在所难免了。这次削兵权的主导者不再是赵匡胤,而是宋朝的第十位皇帝——赵构。

这次削兵权,一开始的重点不是岳飞,而是刘光世。

从某种意义上说,岳飞还成了受益者。

## 叁

为母丁忧  
为日后蒙冤埋下伏笔

绍兴七年(公元1137年)三月,也就是岳飞坐在长江的船上,写下请求朝廷立太子的奏章之前半年,南宋“中兴四将”之一的刘光世因骄惰怯敌被罢军职,刘光世原有的部队,将划归岳飞。

此事令岳飞感到来自朝廷莫大的关怀、莫大的信任、莫大的温暖,他感到自己的军力将得到扩充,收复中原更多了一份希望,激动之余,写了一份《乞出师札子》,详细阐述了他要统兵十万,收复中原的详细计划。但或许正是这份《札子》,让朝廷改变了计划。

因为从这《札子》里,让朝廷意识到,岳飞的军力可能从此“膨胀”,一发而不可收。

赵构马上收回了成命,让岳飞空欢喜一场。岳飞被忽悠了,他很生气。愤怒之下,他做

出了一个十分不理智的举动:自行解除兵权,撂挑子不干了。

当然,岳飞撂挑子,是要找借口的。恰巧前一年(绍兴六年,公元1136年),岳母在庐山去世,岳飞哭红了双眼,从鄂州奔赴庐山为母亲下葬。处理完母亲的丧事以后,岳飞就待在庐山名刹东林寺不下来了,准备从此为母亲守孝三年。

这明摆着是发泄不满,而且,赵构闻到了被要挟的味道,像赵构这样内心敏感的人,对此一定会感到十分不爽。但大敌当前,赵构还不敢动岳飞,这口气,他暂时忍了,向山上的岳飞连发了两道《起复诏》,要求他“移孝为忠”,重掌军职。没想到岳飞不给面子,一而再、再而三地否决了皇帝的命令,坚持要完成三年丁忧。直到赵构发出第三道《起复诏》,向岳飞发出最严厉的最后通牒,岳飞才心不甘情不愿地勉强下山。

或许,岳飞的这次“任性”,使他引火烧身,将皇帝削兵权的注意力引到自己的身上。而接下来岳云上奏皇帝立储之事,又让赵构感到岳飞的手伸得太长,让赵构感到不寒而栗。那一刻,赵构的耳边,一定会回响起唐朝老将郭子仪的名言:

若恃兵权之存,而轻视朝廷,有命不即禀,非特子孙不谗福,身亦有不测之祸。卿宜戒之!

四年后(公元1141年),秦桧密令他的党羽、殿中侍御史罗汝楫上疏弹劾岳飞,奏章里给岳飞安的罪名就是:“枢密副使岳飞不避嫌疑,而妄贪非常之功;不量彼己,而几败国之大事。”

《故宫的书法风流》  
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